

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文件

沪建安质监〔2020〕56号

关于 2020 年质量月期间开展 质量管理主题征文及专题研讨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建设质量强国质量强市工作精神，把“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落实到上海城市发展和建设全过程，进一步提升本市居民住宅建设品质，根据沪建质安（2020）408号《关于开展2020年上海市建设系统“质量月”活动的通知》的要求，现决定于质量月期间开展“建设人民城市，提升住宅品质”征文及专题研讨活动，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我们一

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深入贯彻落实“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把涉及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住宅工程质量作为监管工作的重中之重，着力提升本市住宅工程建设和管理。

二、活动主题

“建设人民城市，提升住宅品质”

三、主要工作

（一）开展住宅工程质量管理及技术论文征集活动

论文主题从住宅工程共建、共治、共享的系统治理理念出发，在强化政府管理和服务同时，创新市场化和社会治理手段，发挥调动住宅建设主体力量，支持社会全员有序参与，广纳群言、广集众智，从而提高住宅质量治理能力、提高工程品质。切实将人民城市建设的工作要求转化为紧紧依靠人民、不断造福人民、牢牢植根人民的务实行动。具体要求见附件。

在论文征集的基础上，组织论文评审，推荐优秀论文发布。围绕主题优选论文，体现“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理念，紧密结合当前住宅工程行业特点和工程质量发展动态，提出工程质量管理新理念和控制手段，确保入选论文具有一定的实用性、前瞻性、学术性。同时汇编成册并适时组织优秀论文发布。

（二）开展住宅工程建设和质量管理工作专题研讨

组织全市监督机构和相关企业就住宅工程建设和质量管理开展交流研讨。具体包括：

1. 组织全市监督系统召开住宅工程质量监督专题会议。

面对住宅工程质量通病多发、质量信访事件处置压力聚增的情况，分析目前本市建筑行业存在的深层次问题，新形势下的监管局面及其应对。力求突破管理瓶颈，创新市场化和社会治理手段，完善住宅工程专项监管举措。

2. 组织全市住宅建设相关企业开展住宅工程质量工作座谈。

发挥企业主体责任意识，会同本市骨干建设、施工、设计等单位，聚焦住宅工程多发质量问题成因及防控，从健全质量体系、关键环节的质量管控、标准适用和执行、应对业主质量诉求等进行经验交流，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

（三）持续完善住宅质量工作各项政策并落实

通过调研交流和论文征集等举措，系统认识本市住宅工程质量建设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以提升人民居住品质和综合治理住宅工程质量问题为重点，在既有政策和标准规定的基础上研究优化管理制度，制定长效管理措施，从而规范和完善本市住宅工程质量管理。

附件：论文征集要求

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

2020年9月4日



抄送：委质安处、各区（园区）监督机构、市建工集团、中建八局、外省市沪办建管处、市施工行业协会、市工程咨询行业协会、市检测行业协会、市建设协会、市混凝土行业协会

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办公室

2020 年 9 月 4 日印发

附件

论文征集要求

一、论文主题：“建设人民城市，提升住宅品质”

二、征集对象与截稿时间

（一）论文征集对象：各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工作人员与建筑工程领域的质量、技术人员。

（二）征文的截稿日期：2020年9月22日。

三、论文要求：

（一）、论文应体现“政府引领、社会共治、全民参与”主题，可参照以下范围：

1. 住宅工程质量治理理论 and 实践创新与发展；
2. 住宅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模式改革；
3. 发挥建设单位首要责任，提升住宅品质；
4. 科技手段在住宅工程质量管理中的应用；
5. 住宅工程项目管理新模式与质量监管；
6. 住宅标准体系与工程质量；
7. 保障性住宅工程的特点与质量监管；
8. 住宅分户验收制度的实施与完善；
9. 工程质量投诉处理与社会和谐；
10. 当前住宅工程建设和质量保障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与对策。

（二）、论文写作要求

1. 注重实践性。围绕主题范围优选论文题目，将工作理论与实践紧密集合起来，提倡写工程建设和管理实务案例。

2. 必须为作者原创，未曾正式发表。论文中引用部分应按要求注明出处。

3. 论点鲜明，论据充分，层次分明，逻辑严密，语言通顺。

4. 字数宜在 4000 字以内。

5. 注明作者姓名、单位、职务。

四、论文征集方式

（一）选送论文应同时报送打印稿和 word 格式电子版。打印稿必须为定稿，有作者本人手写签名，以作校核依据。由各单位汇总后发邮件到指定邮箱地址，邮件名称为：某单位 2020 年度质量论文。

（二）各区（园区）监督机构，市建工集团、中建八局、外省市在沪施工企业、本市骨干施工企业、各行业协会、主要房地产开发企业、有关中介机构，每个单位选送论文不少于 1 篇。建工集团论文由集团质安处汇总；外省市在沪施工企业由沪办建管处汇总；统一报至市安质监总站质量管理科。

（三）报到总站的论文，由总站组织审定后评选出优秀论文，并汇总成论文集发布。

五、论文格式要求

（一）来稿格式：题目（不超过 20 个汉字）；作者姓名；单位

名称；摘要、关键词（3～6个）；正文；参考文献。

（二）文稿采用 A4 幅面 Word 文档；标题为三号宋体，正文为小四号仿宋体；文稿应加注页码，其中打印稿文尾应手写签名。

（三）论文的层次，统一要求采用：

1※※※※※※※※1.1※※※※※※※※1.2※※※※※※※※1.3

（四）参考文献的项目要列全，采用五号仿宋体，例如：

[1] ※※※※※※主编、结构力学 北京：※※※※※※出版社，2003

[2] ※※※※※※主编、工程质量 上海：※※※※※※出版，2001

六、联系方式

市安质监总站质量管理科：

电 话：54614788—4051、4052 E-mail: jsgczlgl@163.com

联系人： 徐佳彦、王逸川